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483002025180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供应商（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483002025180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024-W00050832	LEHY-L-S-630kg-1米 每秒-2层2站2门	LEHY-L-S	1(件)	79500.00	79500.00
2	-	【配件】土建垃圾清运（元/台）	-	1	3000.00	3000.00
3	-	【配件】施工区域产品保护（元/台）	-	1	3000.00	3000.00
4	-	【配件】施工防护（元/层）	-	2	1000.00	2000.00
5	-	【配件】井道防护隔离网（元/平方米）	-	5	1000.00	5000.00
6	-	【配件】井道内工字钢材料及人工（元/根）	-	1	3000.00	3000.00
7	-	【配件】ITV视频监控电缆（元/米）	-	4	50.00	200.00
8	-	【配件】光幕安全触板	-	1	2800.00	2800.00
9	-	【配件】防火门（元/每层）	-	2	2000.00	4000.00
10	-	【配件】火警返回基地	-	1	2500.00	2500.00
总价（元）		1050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10500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壹拾万零伍仟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0 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105000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 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银行账户： 310066674010123000394

3、 本合同设备金额RMB 63200元（税率13%），安装金额RMB 41800元（税率3%）。支付方式：第一笔付款：预付款30%：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第二笔付款：交货付款50%：收到全部货物及其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笔合同款；第三笔付款：最终验收付款：最终验收付款20%：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出具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货款。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5 年 8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地点： 工地现场

履行方式：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产品质保期为政府验收合格取证后24个月。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 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长岭路91号

电话： 17316338618

联系人： 郑敏

2025年08月27日

乙方：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闵行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电话： 13621903737

联系人： 闵川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银行账号： 310066674010123000394
2025年09月01日

